

# 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

## 第二章 家庭保护

**第十条** 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应当创造良好、和睦的家庭环境,依法履行对未成年人的监护职责和抚养义务。

禁止对未成年人实施家庭暴力,禁止虐待、遗弃未成年人,禁止溺婴和其他残害婴儿的行为,不得歧视女性未成年人或者有残疾的未成年人。

**第十一条** 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应当关注未成年人的生理、心理状况和行为习惯,以健康的思想、良好的品行和适当的方法教育和影响未成年人,引导未成年人进行有益身心健康的活动,预防和制止未成年人吸烟、酗酒、流浪、沉迷网络以及赌博、吸毒、卖淫等行为。

**第十二条** 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应当学习家庭教育知识,正确履行监护职责,抚养教育未成年人。

有关国家机关和社会组织应当为未成年人的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提供家庭教育指导。

**第十三条** 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应当尊重未成年人受教育的权利,必须使适龄未成年人依法入学接受并完成义务教育,不得使接受义务教育的未成年人辍学。

**第十四条** 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应当根据未成年人的年龄和智力发展状况,在作出与未成年人权益有关的决定时告知其本人,并听取他们的意见。

**第十五条** 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不得允许或者迫使未成年人结婚,不得为未成年人订立婚约。

**第十六条** 父母因外出务工或者其他原因不能履行对未成年人监护职责的,应当委托有监护能力的其他成年人代为监护。

## 第三章 学校保护

**第十七条** 学校应当全面贯彻国家的教育方针,实施素质教育,提高教育质量,注重培养未成年学生独立思考能力、创新能力和实践能力,促进未成年学生全面发展。

**第十八条** 学校应当尊重未成年学生受教育的权利,关心、爱护学生,对品行有缺点、学习有困难的学生,应当耐心教育、帮助,不得歧视,不得违反法律和国家规定开除未成年学生。

**第十九条** 学校应当根据未成年学生身心发展的特点,对他们进行社会生活指导、心理健康辅导和青春期教育。

**第二十条** 学校应当与未成年学生的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互相配合,保证未成年学生的睡眠、娱乐和体育锻炼时间,不得加重其学习负担。

**第二十一条** 学校、幼儿园、托儿所的教

职员应当尊重未成年人的的人格尊严,不得对未成年人实施体罚、变相体罚或者其他侮辱人格尊严的行为。

**第二十二条** 学校、幼儿园、托儿所应当建立安全制度,加强对未成年人的安全教育,采取措施保障未成年人的人身安全。

学校、幼儿园、托儿所不得在危及未成年人人身安全、健康的校舍和其他设施、场所中进行教育教学活动。

学校、幼儿园安排未成年人参加集会、文化娱乐、社会实践等集体活动,应当有利于未成年人的健康成长,防止发生人身安全事故。



# 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了加强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保障基金安全,促进基金有效使用,维护公民医疗保障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条例。

**第二条** 本条例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基金、医疗救助基金等医疗保障基金使用及其监督管理。

**第三条** 医疗保障基金使用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保障水平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遵循合法、安全、公开、便民的原则。

**第四条** 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实行政府监管、社会监督、行业自律和个人守信相结合。

**第五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加强对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工作的领导,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机制和基金监督管理执法体制,加强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能力建设,为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工作提供保障。

**第六条** 国务院医疗保障行政部门主管全国的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工

作。国务院其他有关部门在各自职责范围内负责有关的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工作。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医疗保障行政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的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其他有关部门在各自职责范围内负责有关的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工作。

**第七条** 国家鼓励和支持新闻媒体开展医疗保障法律、法规和医疗保障知识的公益宣传,并对医疗保障基金使用行为进行舆论监督。有关医疗保障的宣传报道应当真实、公正。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医疗保障等行政部门应当通过书面征求意见、召开座谈会等方式,听取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参保人员代表等对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的意见,畅通社会监督渠道,鼓励和支持社会各方面参与对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的监督。

医疗机构、药品经营单位(以下统称医药机构)等单位和医药卫生行业协会应当加强行业自律,规范医药服务行为,促进行业规范和自我约束,引导依法、合理使用医疗保障基金。

绛县医疗保障局 宣

#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第三十二条** 市场主体注销登记前依法应当清算的,清算组应当自成立之日起10日内将清算组成员、清算组负责人名单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告。清算组可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发布债权人公告。

清算组应当自清算结束之日起30日内向登记机关申请注销登记。市场主体申请注销登记前,应当依法办理分支机构注销登记。

**第三十三条** 市场主体未发生债权债务或者已将债权债务清偿完结,未发生或者已结清清偿费用、职工工资、社会保险费用、法定补偿金、应缴纳税款(滞纳金、罚款),并由全体投资人书面承诺对上述情况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的,可以按照简易程序办理注销登记。

市场主体应当将承诺书及注销登记申请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公示期为20日。在公示期内无相关部门、债权人及其他利害关系人提出异议的,市场主体可以于公示期届满之日起20日内向登记机关申请注销登记。

个体工商户按照简易程序办理注销登记的,无需公示,由登记机关将个体工商户的注销登记申请推送至税务等有关部门,有关部门在10日内没有提出异议的,可以直接办理注销登记。

市场主体注销依法须经批准的,或者市场主体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撤销,或者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的,不适用简易注销程序。

**第三十四条** 人民法院裁定强制清算或者裁定宣告破产的,有关清算组、破产管理人可以持人民法院终结强制清算程序的裁定或者终结破产程序的裁定,直接向登记机关申请办理注销登记。

## 第四章 监督管理

**第三十五条** 市场主体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公示年度报告和登记相关信息。

**第三十六条** 市场主体应当将营业执照置于住所或者主要经营场所的醒目位置。从事电子商务经营的市场主体应当在其首页显著位置持续公示营业执照信息或者相关链接标识。

绛县农村经济事务中心 宣

# 卒中危害不容小觑 预防识别要尽早

## 什么是脑卒中?

天气渐冷,气温渐降,又到了脑卒中易发的季节。

脑卒中是由于脑部血管突然破裂或因血管阻塞导致血液不能流入脑组织而引起脑组织损伤的一组疾病,包括缺血性(譬如脑梗死、脑血栓)和出血性(譬如脑溢血)两大类。在中国,缺血性脑卒中的发病率远高于出血性脑卒中。

溶栓,是目前治疗急性缺血性脑卒中的一种有效方法。具体是指应用药物来溶解脑动脉内的血栓,使阻塞的大脑血管快速再通,恢复正常血流,减少大脑神经细胞坏死。临床常用的溶栓药物包括组织型纤溶酶原激活剂和尿激酶,给药途径有静脉和动脉两种,还有正在研究中的新型溶栓药物。

## 溶栓真有那么神奇吗?

此前网络流传一个“推广溶栓”的视

频,宣传溶栓治疗对脑卒中的良好效果。溶栓真有这么神奇吗?答案是肯定的,但必须在一定的时间窗内进行,这个前提很重要。对于这一时间窗,研究发现最好是急性期发病4.5小时内,6小时以内患者依然能获益,目前正在研究如何进一步拓展时间窗,让更多的患者受益。

急性缺血性脑卒中如果未能及时得到规范救治,每延迟1分钟,就会有190万个脑细胞死亡,轻则导致偏瘫、失语,重则导致死亡。因此,溶栓越早,效果越好。

需要注意的是,溶栓治疗有着严格的适应证和禁忌证,并非所有的脑卒中患者在时间窗内都可以进行溶栓治疗。实施溶栓治疗也有一定的风险,譬如可能引发脑出血,但及时治疗带来的益处会远远大于风险。医生会根据患者的具体病情进行筛选和决策,手术取栓或其他药物治疗,也可能成为医生的选择方案。

## 如何识别早期脑卒中?

识别卒中早期症状,要记住“BE FAST口诀”,前5个字母各代表一个早期症状,最后1个字母是提醒一旦发现卒中症状,应立即拨打急救电话,尽快就医。

**B**——Balance 是指平衡,平衡或协调能力丧失,突然出行走困难;

**E**——Eyes 是指眼睛,突发的视力变化,视物困难;

**F**——Face 是指面部,面部不对称,嘴角歪斜;

**A**——Arms 是指手臂,手臂突然无力感或麻木感,通常出现在身体一侧;

**S**——Speech 是指语言,说话含混、不能理解别人的语言;

**T**——Time 是指时间,上述症状提示可能出现卒中,请勿等待症状自行消失,立即拨打120获得医疗救助。

需要注意的是,拨打120送医院急救

不仅要快,更要送对医院,应选择有卒中中心、具备救治资质的医院进行急救。

## 急救车到达前,应该怎样做?

尽量让病人躺平,仰卧,头偏向一侧,防止呛咳或窒息,松开衣领领扣,保持呼吸道通畅。

切记盲目给病人喂水、饮料或药物,以免延误病情。

注意记录好发作时间,不要自行转运。不要拖、拉、背、扛患者。

目前,全国各地很多医院都具备了脑卒中救治能力,而且为脑卒中救治设置了绿色通道。如果出现脑卒中症状,患者一定要赶快拨打“120”,前往具备救治能力的医院就诊,不要错过脑卒中救治的黄金时间窗。

## 科普之窗

主办:绛县科学技术协会

